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ETE POWER HOLDINGS LIMITED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3)

自願性公告

有關成立合營企業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乃鑄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按自願基準作出。

諒解備忘錄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武漢昊博科技有限公司（「武漢昊博」）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建議成立一間合營公司（「合營公司」），以從事醫療設備及醫療軟件之生產及開發（「建議合營」）。

根據武漢昊博提供之資料，武漢昊博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屬高新技術企業，主要於武漢從事最新醫療設備的研發。武漢昊博擁有多項有關熱層析成像系統（於體檢時診斷乳腺疾病的先進系統）的知識產權，並於二零一二年獲批「國家重大科學儀器設備開發專項」的專案資助。

諒解備忘錄擬記錄諒解備忘錄訂約方之間的初步共識及充當進一步磋商的平台，無意對有關訂約方施加法律約束力。預期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將訂立正式合營企業協議，當中載列成立合營公司之詳細條款（包括載列各訂約方於合營公司之股權）。

根據諒解備忘錄，倘於簽立諒解備忘錄日期後90天期間（或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的其他日

* 僅供識別

期)並無簽立正式合營企業協議,諒解備忘錄應自動失效並告終止。本公司將於需要時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進行建議合營之理由及裨益

為給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的長期回報,董事認為,訂立諒解備忘錄探索能否令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符合本公司的利益。建議合營(倘落實)將增強本集團的企業發展,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建議合營之詳細條款及條件仍在磋商中,且並無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建議合營(倘落實)可能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股東及股份之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諒解備忘錄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未必會落實。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鑄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照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i)兩名執行董事為蔡照明先生及黃文冠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梁淑蘭女士、鄧耀榮先生及黃嘉盛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jetepower.com。